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張乃千
傳真：03-8462782
電話：03-8462860*303
電子信箱：summit01@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1月9日

發文字號：府教設字第10702220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環境教育教案設計倫理與實踐。2、臺美環境教育國際交流講座教育部公文。
3、臺美環境教育國際交流講座環保署公文。(1070222089_Attach000.pdf、1070222089_Attach001.pdf、1070222089_Attach002.pdf)

主旨：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於本(107)年11月14日及17日辦理「臺美環境教育國際交流講座」，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11月6日臺教資(六)字第1070197241號函辦理。
- 二、旨揭講座將邀請國際專家與我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之環境教育人員共同分享教案設計倫理與實踐經驗。
- 三、旨揭講座共計辦理2場次，參加對象為環境教育人員、有興趣的相關工作者、教師、解說志工與民眾，時間及地點資訊如下：
 - (一) 臺東場：107年11月14日(星期三)下午1時至下午4時30分，假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臺東市豐田里博物館路1號)2058會議室辦理。
 - (二) 臺南場：107年11月17日(星期六)下午1時30分至下午



107/1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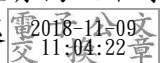
5時，假雲嘉南鹽田及濕地環境教育中心(臺南市北門區64號)辦理。

四、本案請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課務排代(經費由各校自行支應)。

五、倘有疑問，請洽本案連絡窗口：財團法人毛毛蟲兒童哲學基金會魏韶箴專案經理，電話：(02)2357-9936分機11，
電子信箱：staff_c@caterpillar.org.tw。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